

天津市教育委员会

关于举办 2026 年天津市 AI 教育应用场景 智能体设计应用和课程案例大赛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为深入贯彻全国教育大会精神，贯彻落实《教育强国建设规划纲要（2024—2035 年）》和教育部等五部门《“人工智能+教育”行动计划》有关部署，坚持应用导向、智能向善，促进人工智能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，推广人工智能教育应用典型案例，提升师生人工智能素养与应用能力，市教委决定举办 2026 年天津市 AI 教育应用场景、教育智能体设计应用和课程教学案例大赛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大赛主题

AI 赋能教学场景 师生 AI 素养提升

二、大赛目标

本次大赛聚焦“教、学、研、管、评、育”等场景，以课堂提质、技术创新和素养提升为核心导向，围绕 AI 教育应用场景、教育智能体设计应用、课程案例三大维度开展遴选。大赛旨在挖掘一批实用性强、成效显著、可复制推广的人工智能教育标杆案例，依托智能体技术破解教育场景难点，赋能教育智能治

理；依托 AI 融合课程推动课堂教学改革，促进教学方式变革与学习方式优化，培育师生数字创新素养。大赛坚持以赛促建、以赛促创，通过竞赛平台强化优秀成果培育与示范推广，深化人工智能与教育教学全领域、深层次融合创新，助力教育数字化高质量转型。

三、参赛对象

全市各级各类学校、各区教育局及其直属单位均可报名相应赛道参赛。鼓励跨学科、跨院系组建参赛团队，每个团队设负责人 1 人，团队成员总数不超过 5 人（含负责人）。

四、赛道设置和参赛要求

本次大赛设置以下三个赛道，参赛团队根据实际情况选择其一报名：

（一）赛道一：AI 教育应用场景

参赛对象：以学校为主体进行申报。

作品形式：围绕“教、学、研、管、评、育”六类场景，已实施并取得成效的教育应用场景案例。

申报条件：

1.常态应用满一个学期。截至作品提交截止日，场景须已在真实教育环境中落地并常态化运行一个学期及以上，申报时应注明运行起止时间并提供佐证。尚处于方案设计或试点初期的项目不纳入本赛道。

2.技术路径清晰明确。准确说明所采用的人工智能技术路径，

包括但不限于教育大模型应用、高质量数据集建设与应用、教育知识图谱或能力图谱构建、多模态内容生成、智能评测与学情分析等。说明设施设备、软件、平台、工具、算力、数据来源等核心要素，以及规划、设计、实施、部署、验收等过程。

3.运行机制成熟完备。场景应用应具备配套的常态化工作机制，包括但不限于顶层设计、经费投入、师生培训、常态使用、评价反馈等机制。

4.应用成效客观真实。场景应用须取得实质性成效，具备真实、完整的支撑数据和实际应用案例，避免脱离实际的夸大表述。

提交材料：申报书、展示视频及应用成效佐证材料。申报书应写明人工智能赋能的解决思路、技术路径、运行机制和具体成效，核心数据与做法须真实、准确。展示视频时长 8—10 分钟，格式为 MP4，大小不超过 500MB，应呈现真实应用过程，不得上报与申报内容无关的形象宣传片，不得全片使用模拟演示或概念动画。

（二）赛道二：教育智能体设计应用

参赛对象：各级各类学校教职工和在校学生，各区教育局及其直属单位工作人员。

作品形式：围绕“教、学、研、管、评、育”等场景，自主设计具有实际应用价值的教育智能体。为了保证比赛的公平性，教育智能体设计应用统一依托智能体创作平台

(<https://aidasai.tjtc.edu.cn/apps/desktop/external/y6f1nm?header=none>)
进行开发应用，参赛团队可根据自身技术路线和场景需求，搭建智能体作品，在智能体开发、测试过程中消耗的资源点由平台统一提供。

提交材料：申报书、智能体访问链接、作品导出包或替代复现材料、演示视频、技术说明和验证报告。

1.访问链接及测试账号。提交平台生成的可访问链接，评审全程保持链接可用。作品如需登录，需提供评审专家专用测试账号，并在评审期间保持有效。

2.作品导出包。平台支持导出的问答型智能体或 workflows 须提交导出包。其他类型作品或平台不支持导出的作品，应说明原因，提交配置说明、工作流图、关键提示词等可供复现核验的材料，具体格式以大赛网站统一发布的技术指南为准。

3.演示视频。时长不超过 5 分钟，格式为 MP4，大小不超过 500MB，直观呈现实际运行过程、交互界面和核心功能。

4.技术说明和验证报告。技术说明应包含模型与工具、提示词、工作流、知识库、插件或接口及运行条件。验证报告应包含模拟或真实场景的测试用例、预期结果、实际输出、工具调用过程和问题分析，并说明准确性、异常输入、权限控制及不当内容防护的测试情况。

（三）赛道三：AI 课程案例

参赛对象：各级各类学校的教职工，鼓励跨学科、跨学段

组建参赛团队。

作品形式：围绕人工智能赋能课程教学改革与创新，申报已实施并取得成效的案例。可重点阐述人工智能支持教学设计与课堂实施、教育评价与教学诊断、师生数字素养与人工智能应用能力提升等一个或多个方面。案例须具有明确的教学目标、完整的教学设计、清晰的技术应用路径和可验证的教学成效。

提交材料：申报书、课堂实录、教学设计、教学课件及教学成效等佐证材料。课堂实录应为一个完整教学课时，注明所属学段、课程名称及实际课时长度，格式为 MP4，大小不超过 500MB，画面、声音以及课件、板书、操作界面应清晰可辨。

五、比赛赛制

（一）赛程安排

报名及作品提交阶段：2026 年 10 月 18 日—11 月 18 日，由各单位管理员按要求统一登录 AI 大赛官方网站（<https://aidasai.tjtc.edu.cn/apps/desktop/external/y6fInm?header=none>）提交 2026 年天津市 AI 教育应用场景、智能体设计应用和课程案例申报书（附件 1）、作品推荐汇总表（附件 3）及参赛材料。

初赛评审阶段：2026 年 11 月 20 日—12 月 10 日。市教委组织专家对参赛作品进行评审，评选出入围决赛的作品。

决赛阶段：2026 年 12 月中下旬。入围决赛的团队进行现场展示与答辩，具体时间、地点另行通知。

（二）作品推荐

各区教育局统筹安排所辖学校及直属单位的申报、遴选和汇总报送；各高校、市教委直属学校及行业办中职学校及时组织开展申报、遴选及推荐工作。各有关单位须于 2026 年 11 月 18 日前完成参赛作品的材料提交与推荐报送。

1.报送渠道。区属学校、区教育局及其直属单位作品由区级管理员汇总推荐；高校、市教委直属学校及行业办中职学校作品由校级管理员直接推荐。同一作品不得重复报送。

2.推荐限额。各区推荐作品总数不超过 20 件，其中滨海新区不超过 50 件；各高校每校不超过 15 件；市教委直属学校及行业办中职学校每校不超过 5 件。以上限额均为三个赛道合计数量。

3.提交方式。各单位完成资格与内容审核，确定本单位推荐的作品后，由区、校级管理员统一提交。申报书加盖申报单位公章，作品推荐汇总表加盖推荐单位公章。

请各区教育局、学校于 2026 年 10 月 15 日前，将本单位管理员信息表（附件 2）报送至指定邮箱：sjwwxb@tj.gov.cn，每个单位限填报 2 人。我委将依据报送信息统一开通管理员账号。

（三）评审方式

初赛采用材料评审方式，市教委将组织各赛道专家根据评分标准对参赛作品进行打分。决赛采用“现场展示+专家提问答辩”方式进行现场评分。

（四）奖项设置

每个赛道方向分别设立一等奖、二等奖、三等奖及优秀奖若干名，获奖作品由天津市教育委员会颁发荣誉证书。优秀案例将优先推荐参加国家级相关案例征集活动，并纳入天津市人工智能教育优秀案例库，在全市范围内推广应用。

六、其他事项

（一）参赛作品须由参赛团队自主完成，申报内容及佐证材料应真实、准确。使用第三方模型、平台、软件、数据或其他资源的，应遵守相关许可和授权要求，注明来源，并如实说明团队贡献及人工智能工具使用情况，不得抄袭、代做或编造应用成效。

（二）参赛作品内容须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教育方针，不涉及国家秘密、商业秘密和个人隐私，无任何不当内容。参赛作品一经提交，即视为同意对作品进行评审、宣传、展示、推广等非商业目的的使用。

（三）推荐单位应落实内容审核和数据保护要求。涉及个人信息、肖像及第三方资源的，应依法履行告知、同意或授权等必要手续，对提交数据采取必要的匿名化、去标识化等保护措施。涉及不满十四周岁未成年人个人信息的，应取得其父母或者其他监护人同意。公开展示材料应另行审核，不得直接公开含学生身份、成绩明细或其他敏感内容的原始数据。

（四）各单位应高度重视，广泛动员，认真组织，将本次大赛与教育教学改革、人工智能教育应用及师生素养提升相结

合，做好作品遴选、材料审核和成果推广。

（五）比赛相关信息将通过大赛官方网站发布，请各参赛单位及时关注。大赛期间将组织线上培训，具体安排另行通知。设立 QQ 工作群（群号：972152056）提供答疑支持，入群申请注明“单位+姓名”，必要的联系方式通过管理员指定的非公开渠道提交。

七、联系人及联系方式

市教委联系人：郑超 23448650

作品报送联系人：黄思嘉 15201799523

技术支撑联系人：杨珠静 13410187127

附件：1.2026 年天津市 AI 教育应用场景、智能体设计应用
和课程案例申报书

2.学校（区）管理员信息表

3.作品推荐汇总表

